

2023 年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组织开展建设行业示范项目（基地）、科技项目及新技术新产品的评审、认定，并承担相关服务、培育以及成果推广转化工作。承担绿色建筑及建筑节能、绿色建造、绿色物业，装配式建筑，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等相关技术研究、政策标准制定，以及相关应用工程的示范培育、跟踪管理及评价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国内外建设科技合作交流与培训。承担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抽查有关的技术支撑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建筑市场监管工作，承担建筑市场信用平台管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具体实施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建筑废弃物日常处置、跨区域平衡处置和综合利用相关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下属单位，下设综合管理部、绿色发展部、科技创新部、建筑市场发展部，共4个部门。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23人；离休0人，退休6人。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进一步开展绿色建筑推广及技术服务。组织开展我市绿色建筑的初审、认定和标识授予工作，对往年获得绿色建筑标识的项目开展 10 次以上后评估工作。组织开展 60 次以上政府投资高星级绿色建筑项目技术服务工作。筹办节能宣传周系列活动。编制发布《深圳市绿色建筑行业发展报告与竞争力白皮书（2022 年）》，为持续推进深圳绿色建筑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二）推进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及零碳建筑培育和推广。建立项目库，进行试点示范项目申报及认定工作并做好实施过程的技术服务，孵化培育 20 个项目，对优秀项目进行宣传推广。

（三）加强能耗数据监管分析及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开展大型公建节能监管体系项目运维管理，完成 1000 栋公共建筑以及 18000 栋居住建筑能耗统计，开展建筑降碳潜力、能耗状况纵向分析，完成 15 栋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推动全市 50 万平方米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四）持续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组织我市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专家评审会，开展施工现场技术服务，组织项目观摩活动等。开展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孵化、培育、评审，做好我市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申报、认定及监督管理等。组织参加 2023 年中国国际住宅产业暨建筑工业化产品与设备博览会。

（五）进一步深化施工图审查改革。优化施工图抽查工作机制，组织对市管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监督抽查，压实项目单位主体责任，提升勘察设计质量。其中对社会投资房屋建筑工程

实行 100%抽查，对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实行 10%抽查，对各区已抽查完成项目按照不低于 5%的比例进行检查。

（六）持续推进建筑市场管理服务。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协助推动落地粤港建筑业产业人才交流项目 1 个，协助遴选、评估产业工人训练基地 12 家，制作产业工人职业训练宣传视频 2 段，协助开展产业工人训练线上、线下检查不少于 200 个项目。协助优化建筑业营商环境，提出相关措施建议，出具优化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报告。

（七）持续加大建筑废弃物处置全过程跟踪管理服务力度。对全市 2000 多处建筑废弃物排放和消纳场所的排放与消纳行为进行线上线下检查，全年线上检查不少于 18908 个次，线下检查 1270 个次，保障我市 1 亿方建筑废弃物妥善处置。

（八）组织实施工程建设领域科技计划项目。推进工程建设领域新技术推广应用。开展 2023 年本市建筑业科技创新能力研究。推进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组织开展智能建造项目试点。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部门预算收入 5,49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499 万元，增长-%。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5,49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499 万元，增长-%。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根据《深圳市级财政核拨补助、经费自理、企业化运作事业单位预算管理办法》要求，经费自理事业单位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管理，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的事业收入自 2023 年起纳入部门预算，故 2023 年所有预算收支均视为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预算 5,49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215 万元、公用支出 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3 万元、项目支出 4,13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2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公用支出 94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3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4,137 万元，具体包括：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预算 4,137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监督抽查项目 1,759 万元，用于开展市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检查，协助主管部门对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违反告知承诺等

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理，协助配合制定相关政策文件，跟进管理系统优化升级以及人工智能审图等工作；建筑废弃物处置全过程监督管理服务项目 469 万元，用于规范我市排放工地和消纳场所的建筑废弃物排放、消纳行为，打击建筑废弃物偷排乱倒、非法洗砂等违法违规行为，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我市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规范化；建设科技管理与技术推广服务支出项目 465 万元，用于推进建设科技体制建立，孵化一批创新技术，推进新技术在建设工程推广应用，以科技创新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智能建造试点城市建设管理服务项目 257 万元，用于形成具有国内乃至国际领先水平的智能建造核心技术，培育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行业影响力的龙头骨干企业的工作；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技术服务工作专项 467 万元，用于推动我市超低能耗建筑、近零碳能耗建筑、零碳建筑、绿色物业规模发展的绿色建筑工作，完成 2023 年生态文明考核任务；新型建筑工业化技术服务工作 401 万元，用于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服务工作、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培育、评审工作、组织参加中国国际（北京）住宅产业博览会，推动我市装配式建筑发展；建筑行业及产业工人管理 319 万元，用于对建筑市场日常监管、产业工人培训，提升产业工人素质等工作。本项目较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4,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均为本单位事业收入，2022 年末纳入部门预算。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预算资金为单位事业收入，不属于一般公共预算。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本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预算资金为单位事业收入，不属于一般公共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

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预算资金为单位事业收入，不属于一般公共预算，且 2023 年无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预算资金为单位事业收入，不属于一般公共预算。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4,137 万元，设置并编报 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城市建设发展与 行业监管	4,137	开展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 设计文件监督抽查、建筑 废弃物处置全过程监督 管理服务、建设科技管理 与技术推广服务、新型建 筑工业化技术服务、绿色 建筑与建筑节能技术服 务、建筑行业及产业工人 管理等工作，着力推动建 筑领域绿色低碳发展。计 划 2023 年完成抽查市政 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不少 于 10 个，固定消纳场和 综合利用企业安全督导 检查不少于 40 家，装配 式建筑设计阶段专项抽 查不少于 3 次，完成施 工图年度抽查工作任务，大 型公建能耗监测数据研 究报告等。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为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

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0	一、城乡社区支出	5,49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2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1,36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工程建设管理	3,89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0
三、单位资金	5,160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8
1. 事业收入	5,160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8
本年收入合计	5,160	本年支出合计	5,499
上年结余、结转	339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499	支出总计	5,49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5,499	0	0	0	0	0	0	0	0	5,160	0	0	0	0	339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5,499	1,362	4,137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99	1,362	4,137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21	1,362	4,059	0	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	1,362	0	0	0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899	0	3,899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0	0	160	0	0	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8	0	78	0	0	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8	0	78	0	0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1,362	0	0	0	0	0	1,362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1,215	0	0	0	0	0	1,215	0	0	0	0	0
基本工资	110	0	0	0	0	0	11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388	0	0	0	0	0	388	0	0	0	0	0
绩效工资	222	0	0	0	0	0	222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5	0	0	0	0	0	495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	0	0	0	0	0	94	0	0	0	0	0
水费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电费	18	0	0	0	0	0	18	0	0	0	0	0
物业管理费	25	0	0	0	0	0	25	0	0	0	0	0
差旅费	3	0	0	0	0	0	3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18	0	0	0	0	0	18	0	0	0	0	0
福利费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0	0	0	0	0	8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0	0	0	0	0	19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	0	0	0	0	0	53	0	0	0	0	0
退休费	53	0	0	0	0	0	53	0	0	0	0	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3 年预算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 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履职类项 目拨款	财政专项 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 项目拨款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4,137	0	0	0	0	0	0	0	3,798	0	0	0	0	339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4,137	0	0	0	0	0	0	0	3,798	0	0	0	0	339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0	本年支出合计	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0	支出总计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1362		1362
	城市建设发展与行业监管	主要用于组织人员进行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监督抽查、建筑废弃物处置全过程监督管理服务项目、建设科技管理与技术推广服务支出项目、新型建筑工业化技术服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技术服务工作专项、建筑行业及产业工人管理等事项的开展。	4137		4137
	金额合计		5499		5499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中心高效运转，通过保质保量完成受托服务履行单位职能。一、通过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监督抽查，协助主管部门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理，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不断强化主体责任意识，提升勘察设计质量。二、通过实施 2023 年度建筑废弃物处置全过程跟踪管理服务项目，规范我市排放工地和消纳场所的建筑废弃物排放、消纳行为，打击建筑废弃物偷排乱倒、非法洗砂等违法违规行为，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我市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规范化。三、通过实施建设科技管理与技术推广服务支出项目，完善建设科技体制机制，孵化一批创新技术，推进新技术在建设工程推广应用，培育一批新技术示范工程，促进决策咨询科学化，加大科技宣传交流力度，促进科技成果积累与转化，以科技创新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四、通过建立政策体系、试点项目体系、培育产业体系、完善技术体系、创新管理体系、建设人才体系，实施智能建造“六大体系”，形成一批具有国内乃至国际领先水平的智能建造核心技术，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行业影响力的龙头骨干企业，打造数字设计、智慧施工、智慧运维、建筑产业互联网等特色产业，促进建筑业从建造、制造到智造的转变。五、通过开展 2023 年度绿色建筑条例、政策宣贯培训组织共 6 期、发布《深圳市绿色建筑行业发展报告与竞争力白皮书（2022 年）》、发布深圳市绿色建筑优秀项目与技术推广丛书之《深圳市绿色建筑适用技术与产品推广目录（2023 年）》、绿色物业管理标识评价、对示范项目的建设进展和资金拨付情况进行跟踪等工作，打造一批试点示范项目，推动我市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零碳建筑、绿色物业规模化发展，完成 2023 年生态文明考核任务。六、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开展装配式建筑技术服务工作、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培育、评审工作、组织参加中国国际（北京）住宅产业博览会，推动我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七、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 10 个以上产业工人职业训练基地检查，及时完成产业工人培训宣传推广，有效提升产业工人队伍素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数量	对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实行抽查（个/年）	≥10
			固定消纳场和综合利用企业安全督导检查家次	≥40 家次
			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专项抽查次数（次）	≥3
		质量	建设科技管理与技术推广服务支出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产业工人职业训练基地检查问题整改率	≥90%
			《深圳市绿色建筑行业发展报告与竞争力白皮书（2022 年）》专家评审通过率	≥80%
		时效	完成大型公建能耗监测数据研究报告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施工图年度抽查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产业工人培训宣传推广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对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的有效提升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无	无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	无
		其他满意度	无	无